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
场内简称	银华鑫盛（A 类基金份额扩位证券简称：银华鑫盛 LOF）
基金主代码	501022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0 月 1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7,389,244.90 份
投资目标	基于对宏观经济、资本市场的深入分析和理解，在基金合同生效后二年内（含第二年），通过对定向增发项目的深入研究，利用定向增发项目的事件性特征与折价优势，优选能够改善、提升企业基本面与经营状况的定向增发股票进行投资，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自动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通过精选具有估值优势和成长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二年内（含第二年），通过对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综合竞争力的分析、以及定向增发项目优势的深入研究，利用定向增发项目的事件性特征与折价优势，优选能够改善、提升企业基本面与经营状况的定向增发股票进行投资。将定向增发提升企业盈利水平与推动产业升级作为基金投资主线，形成以定向增发为核心的投资策略。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自动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

	（LOF）后，在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周期、证券市场变化以及证券市场参与各方行为逻辑的基础上，通过精选具有估值优势和成长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自动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A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022	01404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81,092,094.36 份	46,297,150.54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4 月 1 日 - 2025 年 6 月 30 日）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A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554,033.36	-3,038,104.26
2. 本期利润	16,717,572.89	2,499,401.3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07	0.038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37,634,709.73	100,337,888.1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198	2.16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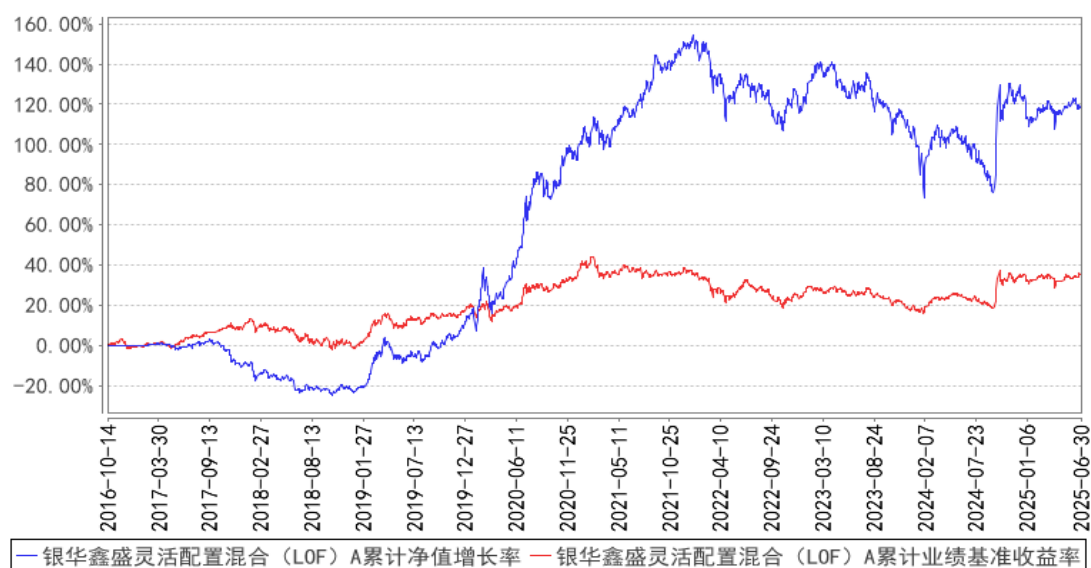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5%	0.77%	1.50%	0.51%	0.35%	0.26%
过去六个月	-0.50%	0.74%	0.56%	0.49%	-1.06%	0.25%
过去一年	10.12%	1.21%	9.99%	0.67%	0.13%	0.54%
过去三年	-6.27%	1.03%	2.22%	0.54%	-8.49%	0.49%
过去五年	46.34%	1.03%	11.26%	0.58%	35.08%	0.4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9.80%	0.99%	35.28%	0.58%	84.52%	0.41%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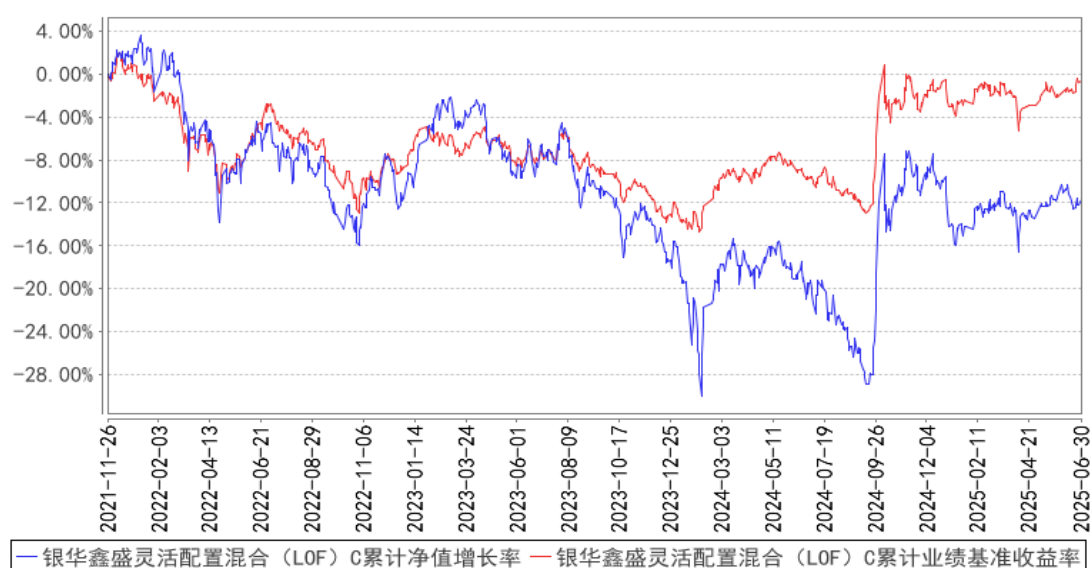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4%	0.77%	1.50%	0.51%	0.24%	0.26%
过去六个月	-0.73%	0.75%	0.56%	0.49%	-1.29%	0.26%
过去一年	9.67%	1.21%	9.99%	0.67%	-0.32%	0.54%
过去三年	-7.39%	1.03%	2.22%	0.54%	-9.61%	0.4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70%	1.02%	-0.68%	0.56%	-11.02%	0.4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后二年内（含第二年），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100%；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自动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斌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2 月 12 日	-	17 年	学士学位。2007 年至 2010 年任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研究部。2011 年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及研究主管，曾任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6 年 2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26 日担任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2 月 6 日至 2017 年 6 月 8 日兼任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5 月 26 日兼任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 日兼任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6 月 19 日起兼任银华嘉选平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2 月 12 日起兼任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二季度初，市场首先迎接烈度超预期的贸易冲突，月初至 4 月 7 日，计算机、机械以及电子行业领跌，平均跌幅约 14%；农业、电力和食品饮料三个行业跌幅最小，平均跌约 2%。指数方面，跌幅最大的创业板指数下跌超 14%，红利指数阶段性最强，下跌约 5%。其后市场在情绪回暖以及贸易谈判推进的过程中反弹，至季末，反弹处于前列的主要行业包括军工、通信和传媒，平均反弹 26%，反弹中表现弱势的是食品饮料、钢铁和煤炭，平均反弹 3%左右，在 4 月开始的市場反弹过程中阶段性表现强势的还有创新药这一医药行业子行业，阶段性指数涨幅也超过 20%，其主要受益于国内部分创新药公司超预期的海外授权交易。组合在一季报说明段中提出：“在市场调整期间，就组合配置角度而言，不能低估贸易战的烈度和复杂性，军工以及医药等方向除了其本身性价比处在较好水平以外，还有额外的，在面对贸易冲突时能带给组合的反脆弱加成。”组合按照这一计划，组合重视了对于医药和军工方向的配置。

2025 年，市场将整体运行在低利率+新产业趋势+呵护型产业政策三者叠加的阶段，总体而言有利于科技方向相关行业的表现。就目前而言，需要重点关注美联储降息进程以及大模型能力的提升等事件对科技行业表现的催化效应，军工和创新药也值得继续重点关注。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A 基金份额净值为 2.19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5%；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LOF）C 基金份额净值为 2.16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

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97,493,944.70	69.89
	其中：股票	697,493,944.70	69.8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6,087,017.56	11.63
	其中：债券	116,087,017.56	11.6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0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3,518,452.38	12.38
8	其他资产	866,181.89	0.09
9	合计	997,965,596.5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2,126,678.00	5.56
B	采矿业	56,456,228.50	6.02
C	制造业	424,921,279.82	45.3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842,404.00	1.16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8,660,364.00	1.9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6,702,890.00	0.71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9,775,982.95	7.44
J	金融业	34,800,472.60	3.7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2,267,734.83	2.3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39,910.00	0.1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S	综合		—
	合计	697,493,944.70	74.3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714	牧原股份	700,200	29,415,402.00	3.14
2	300498	温氏股份	1,329,700	22,711,276.00	2.42
3	002311	海大集团	338,781	19,849,178.79	2.12
4	600276	恒瑞医药	373,100	19,363,890.00	2.06
5	600519	贵州茅台	12,600	17,759,952.00	1.89
6	600036	招商银行	355,300	16,326,035.00	1.74
7	688981	中芯国际	177,386	15,640,123.62	1.67
8	688012	中微公司	77,559	14,139,005.70	1.51
9	002179	中航光电	325,200	13,125,072.00	1.40
10	002422	科伦药业	348,100	12,503,752.00	1.3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16,087,017.56	12.3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16,087,017.56	12.3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9	24 国债 15	113,350	11,479,019.71	1.22
2	019770	25 国债 05	113,160	11,387,352.81	1.21
3	019773	25 国债 08	113,380	11,373,035.97	1.21

4	019766	25 国债 01	112,970	11,346,790.37	1.21
5	019771	25 国债 06	112,420	11,336,485.16	1.2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
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94,546.9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1,270.83
6	其他应收款	364.14
7	其他	-
8	合计	866,181.8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 （LOF）A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 （L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6,254,502.07	81,131,651.9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770,160.85	619,167.9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8,932,568.56	35,453,669.3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1,092,094.36	46,297,150.54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 (LOF) A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 (LOF)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5,280,259.95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5,280,259.95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	11.41

注：对于分级基金，下属分级份额的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鑫盛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9.1.3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9.1.4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8 日